

# 首都食品安全

国内统一刊号:CN11-0177 邮发代号:1-5426 支持单位: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北京市食品安全企业联盟委员会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 第296期 本期16版 2016年3月18日 星期五

· 因为专注 所以专业 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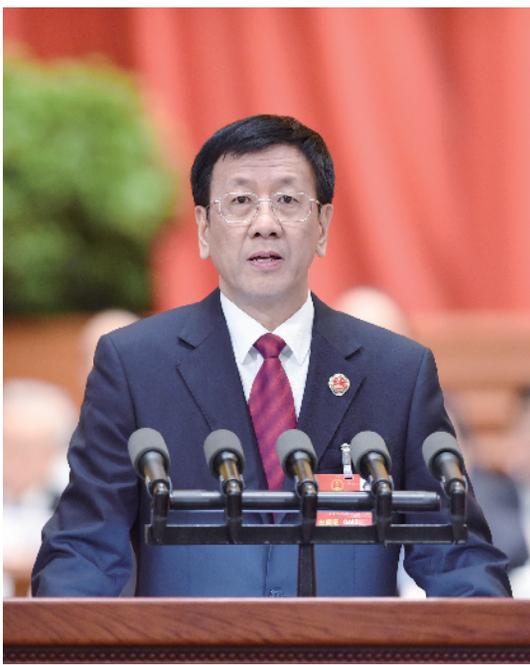
## 两高:加强食品药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

2015年审结食品犯罪案件10349件 2015年起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13240人



3月13日,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。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作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。

新华社记者 高洁 摄



3月13日,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。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作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。

新华社记者 王晔 摄

本报两会特派记者 李涛 牛春安 3月13日上午9时,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,听取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的报告,听取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报告。

周强在回顾2015年主要工作中指出,坚持司法为民,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,保障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联合相关部门,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,各级法院审结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案件10349件。妥善审理食品买卖、餐饮服务等民事案件,严格追究违法生产经营者责任,最大限度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曹建明在回顾2015年主要工作中指出,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等职能,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,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。从严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,开展专项立案监督。与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、公安部等共同制定食品药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,健全线索通报、案件移送、信息共享等机制。督促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移送涉嫌犯罪案件1646件,监督公安机关立案877件。起诉福喜公司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、王少宝等44人销售假药案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13240人。最高人民检察院对81件制售假药劣药、有毒有害食品重大案件挂牌督办。

## 密云、房山区食药监局开展“3·15”专题活动

——详见04-05版

导读

2版·综合新闻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在京成立

6版·消费警示

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再次约谈“饿了么”北京区等10家网络餐饮运营商

14版·商超博览

国内零售市场进入洗牌期

扫码关注中国食品安全报

新媒体平台 获取独家资讯!



中国食品安全报



首都食品安全



食品时报

责编:张乔生 美编:纪磊  
E-mail:tougao\_cfs365@163.com